

# 武汉市东西湖区区级政府采购

## 采购需求文件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0112-2025-03866

项目名称： “人工智能+网络安全”中试基地项目申报服务

采购内容： “人工智能+网络安全”中试基地项目申报服务

采购人： 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 第一部分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政府采购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即小微企业参与本项目可享受政府采购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本项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则需提供相应中小企业声明函）。

6. 特定资格要求：无。

## 第二部分 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说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中以“★”标注的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一、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要求/备注
1	“人工智能+网络安全”中试基地项目申报服务	1	项	详见技术、服务要求

### 二、综述

项目名称：“人工智能+网络安全”中试基地项目申报服务

服务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项目背景：为积极响应国家中试平台建设战略部署，抢抓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机遇，加快推进 AI 技术从“概念”走向“实践”、从“技术”变为“动能”，进一步巩固“中国网谷”核心引擎地位，东西湖区拟构建“人工智能+”中试基地，通过整合各类创新要素，提供全流程中试验证、成果转化等服务，完善产业生态链，破解产业发展痛点。

### 三、技术、服务要求

#### （一）服务内容

##### 1. 政策研判与方向校准

深度解读“人工智能+”中试基地申报政策核心要点，结合东西湖区产业发展实际、业务领域布局与项目核心定位，精准校准申报方向，优化中试基地建设整体框架。

##### 2. 材料打磨与专家支撑

组织行业专家开展申报材料论证，完善基地建设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核心文本，优化内容逻辑与表述规范，协助模拟评审并整改优化，覆盖申报材料定稿至提交阶段。

##### 3. 调研与培训服务

赴武汉市东西湖区开展实地调研，精准对接区域产业需求、现有资源禀赋及申报工作实际诉求；系统梳理中试基地申报相关政策文件、办理流程及注意事项，组织开展申报工作专项培训，提升相关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 （二）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满足武汉市东西湖区实际需求。

（三）成果交付：《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工智能+”中试基地》申报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各1份。

##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0天。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90%，用于前期调研及申报材料编制。剩余尾款于服务完成后，经甲方审核乙方全面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内容且乙方无违约行为时予以支付。

4、报价要求：以固定总价的方式进行报价，供应商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列全部咨询服务内容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材料费、管理费、通勤费、住宿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等。

### 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序号	项目	评分细则		分数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10分)	响应报价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核算后) / 最后磋商报价(核算后))×10%×100</p> <p>备注：符合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10
2	技术部分 (51分)	项目实施 方案	<p>根据项目需求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包括①项目背景；②工作内容及流程；③工作目标及规范；④技术思路；⑤政策依据。</p> <p>以上每项全面合理的得3分，存在缺陷得1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0分，满分15分。</p> <p>量化定义：“全面合理”指：（1）从多个层面制定有详细服务方案；（2）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实施的各环节及重难点，并有保障项目实施的主要措施及制度；（3）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及突发情况，提供了相应的应急解决方案。“缺陷”指：除上述“全面合理”外的不能满足要求的各种情况”。</p>	15
		项目理解与 分析	<p>根据供应商提供项目理解与分析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认识和理解、②现状分析、③重点难点把握及相应解决方案。</p> <p>以上每项全面合理的得3分，存在缺陷得1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0分，满分9分。</p> <p>量化定义：“全面合理”指：（1）从多个层面制定有详细服务方案；（2）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实施的各环节及重难点，并有保障项目实施的主要措施及制度；（3）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及突发情况，提供了相应的应急解决方案。“缺陷”指：除上述“全面合理”外的不能满足</p>	9

			要求的各种情况”。	
		整体服务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评审考核内容：供应商能全面理解并准确分析本项目的需求及目的，提供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1)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p> <p>(2) 整体设想和规划；</p> <p>(3) 拟派人员职责分工及管理措施；</p> <p>(4) 服务承诺。</p> <p>以上每项全面合理的得 3 分，存在缺陷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2 分。</p> <p>量化定义：“全面合理”指：(1) 从多个层面制定有详细服务方案；(2) 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实施的各环节及重难点，并有保障项目实施的主要措施及制度；(3) 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及突发情况，提供了相应的应急解决方案。“缺陷”指：除上述“全面合理”外的不能满足要求的各种情况”。</p>	12
		质量及进度控制措施	<p>根据项目需求制定质量及进度控制措施，包括①质量保障措施；②各阶段进度目标与保障措施；③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p> <p>以上每项全面合理的得 3 分，存在缺陷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9 分。</p> <p>量化定义：“全面合理”指：(1) 从多个层面制定有详细服务方案；(2) 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实施的各环节及重难点，并有保障项目实施的主要措施及制度；(3) 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及突发情况，提供了相应的应急解决方案。“缺陷”指：除上述“全面合理”外的不能满足要求的各种情况”。</p>	9
		保密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保密方案进行评审，评审考核内容主要包括：</p> <p>(1) 保密管理制度；</p> <p>(2) 保密落实措施；</p> <p>(3) 违规处罚措施等。</p>	6

			<p>以上每项全面合理的得 2 分，存在缺陷得 1 分，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6 分。</p> <p>量化定义：“全面合理”指：（1）从多个层面制定有详细服务方案；（2）能够准确把握项目实施的各环节及重难点，并有保障项目实施的主要措施及制度；（3）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及突发情况，提供了相应的应急解决方案。“缺陷”指：除上述“全面合理”外的不能满足要求的各种情况”。</p>	
3	商务部分 (39分)	业绩	<p>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供应商承接过示范试点申报、重大项目咨询等业绩，每个相关业绩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p> <p>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15
		项目负责人	<p>团队负责人具备以下条件：（1）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的得 3 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 2 分。（2）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注：须为供应商在职人员，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合同，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以及 2025 年 6 月 1 日至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9
		项目团队 (负责人除外)	<p>拟投入项目团队（除项目负责人外，人员不重复计算，按照最高得分计算）要求：工作成员中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每有 1 人得 3 分。最高得 15 分。</p> <p>注：须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15
总分		100		

## 第四部分

### 第五部分 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_\_\_\_\_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拟定，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_\_\_\_\_ (见磋商文件)
2. 项目编号：\_\_\_\_\_ (见磋商文件)
3. 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号：\_\_\_\_\_ (见磋商文件)
4. 项目概况：\_\_\_\_\_ (见磋商文件)

### 二、 标的名称、数量（规模）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分项合计	制造厂家 (全称)
1	货物（服务）名称 1						
2	货物（服务）名称 2						
...	.....	...	...	...	...	...	...
合计							

### 三、 货物（服务）质量

\_\_\_\_\_ (以磋商文件要求以及响应文件的响应)  
\_\_\_\_\_。

### 四、 合同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时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 交付或服务地点及方式：\_\_\_\_\_ (见磋商文件)  
\_\_\_\_\_。

### 五、 包装及运输

\_\_\_\_\_ (见磋商文件)  
\_\_\_\_\_。

### 六、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见磋商文件）元（¥：\_\_\_\_\_）；

2. 合同金额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市场变化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总报价为“交钥匙”价。甲方在支付此金额后，不再因本合同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3. \_\_\_\_\_  
\_\_\_\_\_。

## 七、 资金支付方式及安排

\_\_\_\_\_（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八、 交付标准、方法和验收方案

1. 交付标准、方法：\_\_\_\_\_（见磋商文件）；

2. 验收方案：\_\_\_\_\_（见磋商文件）。

## 九、 质保（服务）期及质保（服务）范围和要求

1. 质保（服务）期：\_\_\_\_\_（见磋商文件）；

2. 质保（服务）范围：\_\_\_\_\_（见磋商文件）；

3. 质保（服务）要求：\_\_\_\_\_（见磋商文件）。

## 十、 项目培训

\_\_\_\_\_（见磋商文件）。

## 十一、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_\_\_\_\_（见磋商文件）。

## 十二、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

## 十三、 违约责任

1. 甲方的违约责任：\_\_\_\_\_；

2. 乙方的违约责任：\_\_\_\_\_（见磋商文件）。

## 十四、 保密条款

\_\_\_\_\_  
(见磋商文件)\_\_\_\_\_。

## 十五、 其它补充条款

\_\_\_\_\_。

## 十六、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七、 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八、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书；
2. 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3. 经双方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等；
4. 乙方的响应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5. 采购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 十九、 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竞争性磋商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2. 双方履行完各自权利和义务后合同自行终止；
3. 本合同规定可以终止合同的情形。

## 二十、 通知与送达

1. 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双方应通过本合同约定的联系方式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2.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

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 二十一、 其它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副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税 号：

